

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第十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）第十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6年4月15日以邮件方式发出通知，2026年4月22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董事9人，公司董事长郭绪元先生主持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合规管理办法〉〈全面风险管理办法〉的议案》

董事会同意公司按照国资委最新要求，对《合规管理办法》《全面风险管理办法》进行修订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表决情况：9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

具体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16）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表决情况：9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4月22日